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教师教学创新大赛

课堂教学实录视频标准

1.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应为参赛课程中 1 学时的完整教学实录。

2. 视频须全程连续录制（不得使用摇臂、无人机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、片面追求拍摄效果的录制手段，拍摄机位不超过 2 个，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）。

3. 主讲教师必须出镜，要有学生的镜头，须告知学生可能出现在视频中，此视频会公开。

4. 能够体现课程教学创新，不允许配音，不得出现画中画，不得出现参赛教师（含行业企业聘请的兼职教师）姓名、所在学校及院系名称等透露个人身份的信息。

5. 视频文件采用 MP4 格式，分辨率 720P 以上，每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1200MB，图像清晰稳定，声音清楚。

6. 视频文件命名按照“课程名称+授课内容”的形式。